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的报告

###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作为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洋股份”或“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要求,对百洋股份进行了 2017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一) 培训时间: 2018 年 3 月 23 日;

(二) 培训地点: 公司会议室,对未现场参与培训的人员采用了通过电子邮件发送培训资料的方式进行培训;

(三) 培训人员: 于洁泉

(四) 培训对象: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部等相关人员;

(五) 培训内容: 董监高股票买卖要点、内幕交易规定、信息披露规定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独立财务顾问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上市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的效果。

#### 三、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

独立财务顾问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对百洋股份进行了 2017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独立财务顾问认为:通过本次培训,百洋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对买卖股票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了系统性的了解,有利于帮助百洋股份管理层按照规定完善公司治理,并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此页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的报告》之盖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于洁泉

\_\_\_\_\_  
周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11 日